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TYJC[2018]（YS）字 462 号

项目名称： 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李猛

电 话：13805402829

传 真：----

邮 编：250100

地 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

编制单位：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建霞

项目负责人：张善青

电 话：0531-67875268；400-6531-812

传 真：0531-67875268

邮 编：250014

地 址：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58 号

齐鲁工业大学历下校区办公楼六层、七层。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签字页

人员职责表

职责	姓名	签名
现场检测/采样人员	陈 松	
	张晓祥	
分析人员	赵尊勤	
报告编写	张善青	
审核	张立勇	
审定	陈俊江	
	审定日期	年 月 日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啤酒设备、果酒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0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09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0.12~2018.10.1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2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5.2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万元)	520	环保投资 (万元)	5.28	比例	1.02%

一、验收监测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10）；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08）；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11.07 修订）；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01）；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2.02）；
- 9、《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2015.06.04）；
-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05.16）；
- 11、《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 号，2006.07.10）；

12、《山东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2016.09.30）；

13、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06）；

14、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2018.08.29）；

15、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检测报告》（TYJC[2018]（YS）字462号，2018.11）。

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排放标准

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3）表2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10mg/m³），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15m高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3.5kg/h）。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1.0mg/m³）。

2、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

3、固体废物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表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项目总投资 520 万元，租赁闲置厂房占地面积 1809m²，主要购置了剪板机、抛光机、折边机、氩弧焊机、等离子切割机等设备，利用原材料金属板材、管材，经下料、焊接、抛光、组合等工艺加工生产啤酒、果酒设备。项目职工 12 人，一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

2、环评手续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2018 年 6 月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2018 年 8 月 29 日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审批意见文号为“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本项目 2018 年 09 月开始建设，2018 年 10 月建设完成。

3、验收过程

受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公司（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18 年 10 月 08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制定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验收监测方案，公司派检测人员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13 日连续两天进行了验收监测，出具验收检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编写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4、验收范围

本次是对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整体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即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文件批复的建设项目。验收范围主要包括该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组成

本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组成。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组成		环评文件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层建筑，建筑面积 1609m ² ，主要包含抛光区、下料区、组装焊接区等。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2 层建筑，位于厂区北侧，主要供员工办公使用。	与环评一致
	食堂	位于办公区 1 楼，主要供企业职工就餐使用。	未设置食堂
储运工程	成品区	位于生产车间南侧，主要用于放置成品。	位于生产车间内中间北侧位置
	原材料区	位于生产车间东北侧，主要用于放置原辅料用品。	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为自来水，由历城区自来水供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6 万 kWh/a，由历城区供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抛光工序产生的粉尘收集后引至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尾气由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食堂产生的油烟收集后，引至油烟净化器处理，尾气由 2#排气筒（高于食堂 1.5m）排放。	实际未设食堂，无饮食油烟产生
		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尾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暂存在生活垃圾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焊渣、尘灰：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与环评一致

2、地理位置及周边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厂区中心坐标为：E 117.089°，N 36.752°，地理位置见附图一。项目厂区东侧为电缆厂仓库，南侧为闲置仓库，

西侧为玻璃加工厂，北侧为塑钢门窗设备加工厂。距离本项目厂界最近的环境敏感目标为南侧约 150m 处的华山珑城居民小区，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分布情况见表 2-2 及附图二。

表 2-2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分布情况一览表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m）	备注
1	华山珑城	S	150	居民小区
2	卧牛山东村	ESE	450	村庄
3	堰头村	W	570	村庄
4	小洼庄	ESE	690	村庄
5	世纪英华实验学校	N	900	学校

3、项目平面布局

企业租赁闲置厂房作为生产车间进行项目建设，办公室为二层建筑，位于生产车间东北侧。生产车间内部中间为安全通道，北侧由西向东依次为抛光区、等离子切割区、成品存放区、剪板机、折边机、仓库、配件仓库，南侧由西向东依次为组装区、焊接区、原材料存放区、一般固废存放区。布袋除尘器位于车间外西北角。项目平面布局功能分区明确、操作流程顺畅，便于生产和管理。项目平面布局情况详见附图三。

4、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实行一班工作制，8 小时/班，年工作 300 天（2400 小时）。

5、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主要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1	啤酒设备	50 套/年
2	果酒设备	10 套/年

6、设备清单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		实建	备注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数量（台）	
1	剪板机	QC12Y-4×2500	1	1	无变动
2	抛光机	ZT703	1	1	无变动

3	折边机	WC67Y-63/2500	1	1	无变动
4	氩弧焊机	WS-315II	4	4	无变动
5	等离子切割机	LGK-40	2	2	无变动
6	切管机	MC-275F	1	1	无变动
7	空压机	--	0	1	新增 1 台

三、原辅材料消耗及给排水

1、原辅材料消耗

表 2-5 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规格	年用量	备注
1	管材	直径 25-52mm, 304 不锈钢材质	3t/a	--
2	板材	2.5mm 厚, 304 不锈钢材质	45t/a	--
3	焊丝	直径 1.5mm	0.3t/a	气体保护焊丝
4	氩气	40kg/瓶	120 瓶	--

2、给排水及水平衡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用水量为 $120\text{m}^3/\text{a}$, 水源为自来水, 由济南市历城区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2) 排水

项目厂区排水为雨污分流式排水体系。

雨水: 雨水经厂内径流后由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3) 水平衡

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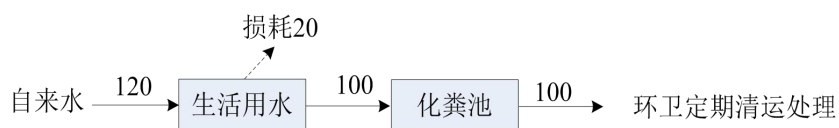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a)

四、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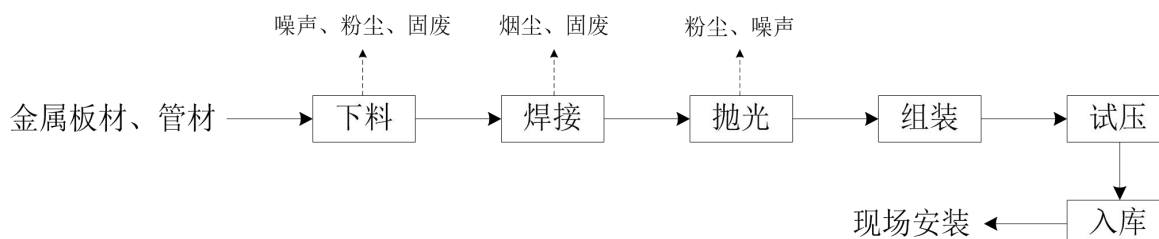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下料：原材料不锈钢板材、管材经剪板机、切管机、等离子切割机进行下料，然后采用折边机进行卷筒。

焊接、抛光：采用氩弧焊机对各部件进行焊接组装，然后用抛光机对焊点进行抛光处理。

组装：人工将阀门、仪表等配件安装至压力罐体。

试压：采用空压机把空气注入容器内，缓慢升压保压一段时间后，缓慢泄压，以此检验容器的抗压性和密封性。

2、主要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环节见表 2-6。

表 2-6 项目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废气	切割、抛光工序	粉尘
	焊接工序	烟尘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COD、SS、NH ₃ -N）
固废	下料工序	金属下脚料
	焊接工序	焊渣、废焊丝
	布袋除尘器	尘灰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有抛光机、剪板机、切管机、折边机、空压机等。	

五、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与环评阶段比较，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与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一致，无重大变动情况。

表三

一、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及其处理措施

项目生产不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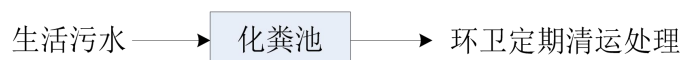


图 3-1 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排放示意图

2、废气及其处理措施

抛光、切割粉尘：本项目在抛光、切割工序上方均设置了集气罩，将抛光、切割粉尘统一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最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焊接烟尘：项目设置了 3 台双臂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将焊接烟尘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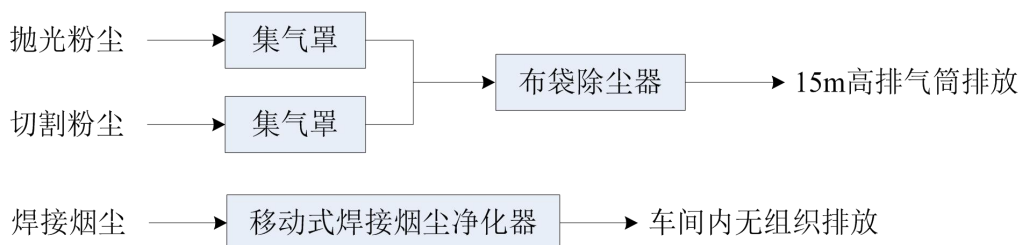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气收集、处理、排放示意图

3、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有抛光机、剪板机、切管机、折边机、空压机等。噪声源情况及噪声防治措施见下表 3-1。

表 3-1 噪声源情况及噪声防治措施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台/套)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剪板机	1	车间内部	连续	项目生产设备全部布置在车间内部，设置了减振基础，利用厂房墙壁隔声。加强生产管理，避免突发噪声产生，夜间不生产。
抛光机	1	车间内部	连续	
折边机	1	车间内部	连续	
氩弧焊机	4	车间内部	连续	
等离子切割机	2	车间内部	连续	
切管机	1	车间内部	连续	
空压机	1	车间内部	间歇	风机设置了隔声罩，柔性接头，减振基础
风机	1	车间外西北角	连续	

4、固体废物及其处置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下脚料、焊渣、废焊丝及布袋除尘器收集的尘灰。项目在车间内东南角设置了一般固废存放区。

生活垃圾：项目采用带盖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金属下脚料、焊渣、废焊丝：收集后存放至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处理。

尘灰：收集后存放至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处理。

5、环境风险及其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环评文件，本项目原材料及产品中均不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风险物质，无重大危险源。项目潜在风险概率较小,可能发生的风险是火灾事故。引发火灾的因素主要是电器设备及线路老化等。针对火灾事故，企业采取了以下防范措施：

(1) 设专人定期对厂内线路、电器设备进行巡视、排查，发现老化及时维护更换，消除火灾隐患。

(2) 生产车间内设置了干粉灭火器等消防物资，并对消防物资定期进行检查及维护更新，确保事故发生时，可及时、安全使用，在第一时间做出反应。

(3)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定期对员工进行防火知识培训，设置了禁烟、防火警示标牌，增强厂内人员的安全生产及防火意识。

二、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2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 5.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保治理措施/设施	环评预估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废水	污水收集管道、化粪池及防渗措施	/	0	依托租赁厂区 现有
废气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布袋除尘器、集气 罩、废气收集管道、排气筒等	5.2	5.2	/
噪声	减振、消声、隔声措施	/	0.05	/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生活垃圾桶	/	0.03	/
合计	/	5.2	5.28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6 月，主要经营范围为啤酒制造设备及配件、饮料制造设备的生产、批发、零售等（见附件）。公司拟投资 520 万元，购置剪板机、抛光机、折边机等设备，利用合法土地上建设完成的闲置厂房进行生产，计划于 2018 年 7 月投产，预计啤酒设备 50 套、果酒设备 10 套。

该项目新增定员 12 人，工作时间平均为每年 300 天，实行单班制，每班工作 8h。

2、产业政策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

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2011 年第 9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改委令 2013 年第 21 号），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

②项目主要从事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本项目污染物均得到妥善处置，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位于《济南市城市总体规划图（2016-2020 年）》之外规划范围之外。根据华山国土资源管理所提供的证明，该项目土地现状为建设用地；鉴于城市规划还没有实施到该区域，建设单位可临时在此运营，待城市规划实施到该区域时，若政府要求该企业搬迁时，企业应服从规划及当地政府的要求，另选新址。因此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③本项目选址不在济南市省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年）的相关要求。

3、环境质量现状

该区域环境空气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的规定，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地表水达不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标准；地下水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Ⅲ类标准（此简报公布时尚未执行新标准）。

4、污染控制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

项目拟建场地为租用已建成空厂房作为生产场所，主体工程已建成，仅进行不同区域

的隔断，设备的安装和调试，以噪声污染为主，对区域声环境质量产生有限影响，属于短期的、可逆的，随施工期结束而结束，时间较短，不再进行具体分析。

(2) 运营期

①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排气筒中有组织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排放速率 3.5kg/h）；排放浓度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10mg/m³）要求；2#排气筒油烟废气经处理后，排放浓度为 0.216mg/m³，能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 2“小型”饮食业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1.5mg/m³。故项目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厂界无组织粉尘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1.0mg/m³）。

本项目落实好本环评提出各项环保措施其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经外环境空气稀释后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及周边敏感目标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可以接受。

②水环境影响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废水。本项目共需职工 12 人，人均用水量按 40L/d 计算，则用水量为 0.48m³/d，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约 0.384m³/d，即 115.2m³/a。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化粪池及收集管网应采取防渗措施。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③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有抛光机、剪板机、折边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80~90dB(A)。设备工作时混响噪声较大，但没有尖锐和突发性噪声。为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并设置减震垫，同时增强车间密闭性、安装隔声门窗、风机增设消音器，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经建筑物隔音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④固废

项目固废为一般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焊渣、收尘灰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

期清理外运；焊渣、除尘灰收集后卖给废品回收站回收。

通过以上措施后，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以生产车间为中心点向外 50m，最近的居民点为最近的居民点为项目南侧的卧牛山西村，距离本项目 150m，不在卫生防护距离以内。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

6、总量指标

本项目不设锅炉，无 SO₂ 和 NO_x 排放。本项目运营后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115.2m³/a，污水经厂内经厂区防渗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理，不外排。因此，无需申请总量指标。

7、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为啤酒设备、果酒设备生产，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金属粉末，属于可燃粉尘，可能发生的潜在风险主要为粉尘爆炸。在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处理以及设备检修等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环境风险可防可控，对人员危害较小。同时企业建立应急预案，一旦发生液体泄露事故，通过启动应急预案，可将项目风险降至最低。

8、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围无特殊敏感目标，周边近距离无名胜古迹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生产工艺简单，产生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在落实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整体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9、建议

（1）建议单位在项目运行过程中要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同时加强工程环保措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厂区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环保培训，争强职工的环保意识，在货物搬运等过程中尽量轻拿轻放，减少噪声的产生。

以上内容摘自《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本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意见

本项目环评审批意见（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原文如下：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环评审批意见

编号：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投资 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2 万元,本项目建筑面积 1809 平方米,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果酒设备 10 套。劳动定员 12 人,单班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生产 300 天。

我局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受理该项目并在济南市历城区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和我局审批意见后,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一、项目营运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本项目废水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沉淀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严禁废水未经许可外排,加强化粪池防渗漏措施。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2、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抛光粉尘、焊接烟尘和油烟废气,切割、抛光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执行《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 597-2006)小型规模标准。

3、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抛光机、剪板机、折边机运转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门窗、风机增设消声器,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一旦发生噪声扰民,立即停业整顿。

4、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和职工生活垃圾。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5、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卫生防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厂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距离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住宅、学校、行政办公及医疗卫生等环境敏感建筑。增强防范意识，定期演练，按要求配备灭火器，防止火灾等事故发生。

二、建设单位要认真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建设使用的规定，按规定进行环保竣工验收。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三、该项目为临时选址，待城市规划实施到该区域时，该项目应服从规划，进行迁址；遇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变更，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要求执行。

四、建设单位安排专人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请历城区环境监察大队加强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六、建设单位安排专人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请历城区环境监察大队加强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3、项目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要求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文件要求及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见 4-1。

表 4-1 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落实结论
基本情况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投资 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2 万元,本项目建筑面积 1809 平方米,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果酒设备 10 套。劳动定员 12 人,单班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生产 300 天。	本项目为新建,建设地点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实际完成总投资 52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5.2 万元,本项目建筑面积 1809 平方米,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项目实际劳动定员 12 人,单班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生产 300 天。	已落实

1	本项目废水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沉淀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严禁废水未经许可外排，加强化粪池防渗漏措施。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化粪池采用混凝土进行了硬化防渗处理。 厂区未发现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等排水设施。	已落实
2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抛光粉尘、焊接烟尘和油烟废气，切割、抛光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执行《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 597-2006）小型规模标准。	本项目切割、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经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经检测，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厂区未设食堂，员工三餐饮食自行解决，无油烟废气产生。	已落实
3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抛光机、剪板机、折边机运转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门窗、风机增设消声器，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一旦发生噪声扰民，立即停业整顿。	项目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将生产设备全部布置在车间内，设置减振基础，利用厂房墙壁隔声，加强管理，夜间不生产。根据噪声检测结果，项目四个厂界昼间噪声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4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和职工生活垃圾。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定点存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存放区，定期外售处理；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已落实
5	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卫生防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厂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距离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住宅、学校、行政办公及医疗卫生等环境敏感建筑。增强防范意识，定期演练，按要求配备灭火器，防止火灾等事故发生。	项目生产车间周围 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住宅、学校、行政办公及医疗卫生等环境敏感建筑。 企业车间内配备了干粉灭火器，并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消防知识培训，可有效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	已落实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废气监测

1、监测分析方法

有组织废气采样布点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20
	固定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无组织排放废气采样布点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m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2、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后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有组织废气采样布点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无组织排放废气采样布点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

二、噪声监测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 12348-2008

2、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

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表 5-4 噪声仪器校验表（单位：dB（A））

监测项目	校验日期	测量前 校正	测量后 校正	是否 合格
厂界噪声	2018.10.12	93.7	93.8	合格
	2018.10.13	93.8	93.8	合格
备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有效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18.08.08-2019.08.07	
	声校准器	AWA6223	2018.08.09-2019.08.0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未进行废水监测。

2、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布袋除尘设施进、出口。	连续监测 2 天，进口每天 1 次，出口每天 3 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上风向 10 米处设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 10m 内设 3 个监控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外 1m、 高度 1.2m 以上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昼间 1 次

4、固废验收调查内容

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表七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年运行 300 天，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本项目产品生产周期较长，本次采用记录原材料实际用量的方法对项目运行工况进行了核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7-1 运行工况记录情况

原材料名称	设计用量	监测日期	当日实际用量	生产负荷（%）
管材	3t/a (10kg/d)	2018.10.12	9.5kg	95%
		2018.10.13	9.7kg	97%
板材	45t/a (150kg/d)	2018.10.12	140kg	93.3%
		2018.10.13	142kg	94.7%
焊丝	0.3t/a (1.0kg/d)	2018.10.12	0.95kg	95%
		2018.10.13	1.2kg	120%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日期	气象条件 时间	气温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18.10.12	13:00	21.3	101.1	S	1.4
	14:15	20.9	101.5	S	1.3
	15:30	20.6	101.7	S	1.4
2018.10.13	13:15	22.3	101.0	S	2.6
	14:30	22.7	100.9	S	2.5
	15:40	21.9	101.3	S	2.5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颗粒物	2018.10.12	上风向 1#	0.234	0.218	0.252	0.453
		下风向 2#	0.351	0.385	0.453	
		下风向 3#	0.268	0.402	0.436	
		下风向 4#	0.334	0.368	0.419	
	2018.10.13	上风向 1#	0.318	0.302	0.286	0.602
		下风向 2#	0.602	0.553	0.469	
		下风向 3#	0.569	0.536	0.487	
		下风向 4#	0.585	0.519	0.503	

由检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602\text{mg}/\text{m}^3$, 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颗粒物周界外浓度限值的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2) 有组织废气

项目抛光粉尘、切割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 最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颗粒物排放情况检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布袋除尘设施进、出口废气检测结果

污染物	项目	监测结果					
		2018.10.12			2018.10.1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进口标干流量 (m^3/h)	8326	/	/	8077	/	/
	产生浓度 (mg/m^3)	67.2	/	/	64.9	/	/
	产生速率 (kg/h)	0.5595	/	/	0.5242	/	/
	出口标干流量 (m^3/h)	9568	9361	9402	8947	9237	9278
	排放浓度 (mg/m^3)	6.4	5.7	5.9	5.8	6.5	6.1
	排放速率 (kg/h)	0.0612	0.0534	0.0555	0.0519	0.0600	0.0566
备注	1.监测位置: 布袋除尘器处理设施进、出口 (G1); 2.排气筒参数: 圆形排气筒, 高度 15m, 排气筒内径 0.6m;						

表 7-4 布袋除尘设施污染物去除效率检测结果

污染物	项目	2018.10.12			2018.10.1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进口产生速率(kg/h)	0.5595	/	/	0.5242	/	/
	出口排放速率(kg/h)	0.0612	/	/	0.0519	/	/
	去除率%	89.1	/	/	90.1	/	/
	平均去除率%	89.6					

监测结果分析：根据检测结果，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6.5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612kg/h，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颗粒物≤10mg/m³）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速率限值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3.5kg/h）。

2、噪声监测结果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本次验收对项目的昼间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序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备注
				2018.10.12昼间	2018.10.13 昼间	
N1	东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dB(A)	56.8	56.5	工况：各噪声源 正常运行
N2	南厂界			59.1	58.7	
N3	西厂界			58.6	58.1	
N4	北厂界			57.4	57.4	
备注	①2018.10.12 昼间，气压：101.1kpa 温度：21.3℃ 风向：S 风速：1.4m/s； ②2018.10.13 昼间，气压：101.0kpa 温度：22.1℃ 风向：S 风速：2.6m/s。					
执行标准：（GB 12348-2008）2 类			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东、南、西、北四个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6.5~59.1dB(A)之间，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3、固废调查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实际产生的固体废物属性见表 7-6。

表 7-6 固体废物属性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形态	属性	危废代码
1	生活垃圾	固态	一般固废	/
2	金属下脚料	固态	一般固废	/
3	焊渣、	固态	一般固废	/
4	废焊丝	固态	一般固废	
5	尘灰	粉末状	一般固废	

本次验收调查了企业 2018 年 10 月份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具体见表 7-7。

表 7-7 固体废物属性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预估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2018年10月份)	折合 年产生量	收集、贮存、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3.6t/a	0.3t	3.0t/a	采用垃圾桶收集，定点存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	金属下脚料	1.44t/a	0.12t	1.2t/a	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存放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3	焊渣	0.039t/a	4.2kg	0.042t/a	
4	废焊丝	0.003t/a	0.5kg	0.005t/a	
	尘灰	0.432t/a	0.035t	0.35t/a	

根据固废调查结果，项目采用生活垃圾桶收集厂内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金属下脚料、焊渣、废焊丝、尘灰等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存放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项目一般固废存放区设置于车间内东南角，地面采取了混凝土硬化防渗处理。企业对产生的固体废物采取了妥善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1、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2018年6月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2018年8月29日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审批意见文号为“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

本项目2018年09月开始建设，2018年10月建设完成进行调试，项目建设期间严格遵循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施工，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2、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目前该环保制度在严格贯彻执行。

3、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有健全的环保机构和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设立了环保领导小组，组长由公司总经理担任并直接管理，下辖安全环保管理组，负责全厂的环境保护工作。

4、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环保设施布袋除尘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均正常运转，工况稳定。

表九

一、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监测结论

项目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本次无废水检测内容。

2、废气监测结论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抛光粉尘、切割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检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6.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612\text{kg}/\text{h}$ ，可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颗粒物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leq 10\text{mg}/\text{m}^3$ ）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排放速率限值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 $\leq 3.5\text{kg}/\text{h}$ ）。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602\text{mg}/\text{m}^3$ ，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厂界浓度监控点限值要求（ $1.0\text{mg}/\text{m}^3$ ）。

3、噪声监测结论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东、南、西、北四个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6.5\sim 59.1\text{dB}(\text{A})$ 之间，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text{dB}(\text{A})$ ）。

4、固废调查结论

根据固废调查结果，项目采用生活垃圾桶收集厂内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金属下脚料、焊渣、废焊丝、尘灰等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存放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项目一般固废存放区设置于车间内东南角，地面采取了混凝土硬化防渗处理。企业对产生的固体废物采取了妥善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5、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无纳入总量控制的指标。

6、验收总结论

本项目验收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废气、噪声排放均满足环保标准要求，固体废弃物合理处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保投资落实到位，环保管理机构与职责明确。济南

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二、建议：

- 1.对生产设备定期维护保养，避免产生突发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2.定期对布袋除尘器的滤芯、滤袋及时更换，保证其废气净化效率不降低。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17.089°， N 36.752°								
	设计生产能力		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			环评单位		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09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2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2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5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28			所占比例（%）		1.02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5.2	噪声治理（万元）	0.0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0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11226433619X5			验收时间		2018 年 11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01	0.01	0	--	--	0	--	--	--	0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0						
	氨氮		--	--	--	--	--	--	--	--	--	--	--	--	0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2231.72	0	2231.72	--	--	2231.72	--	--	--	+2231.72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6.5	10	1.34	1.19	0.15	--	--	0.15	--	--	--	+0.15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00016	0.00016	0	--	--	0	--	--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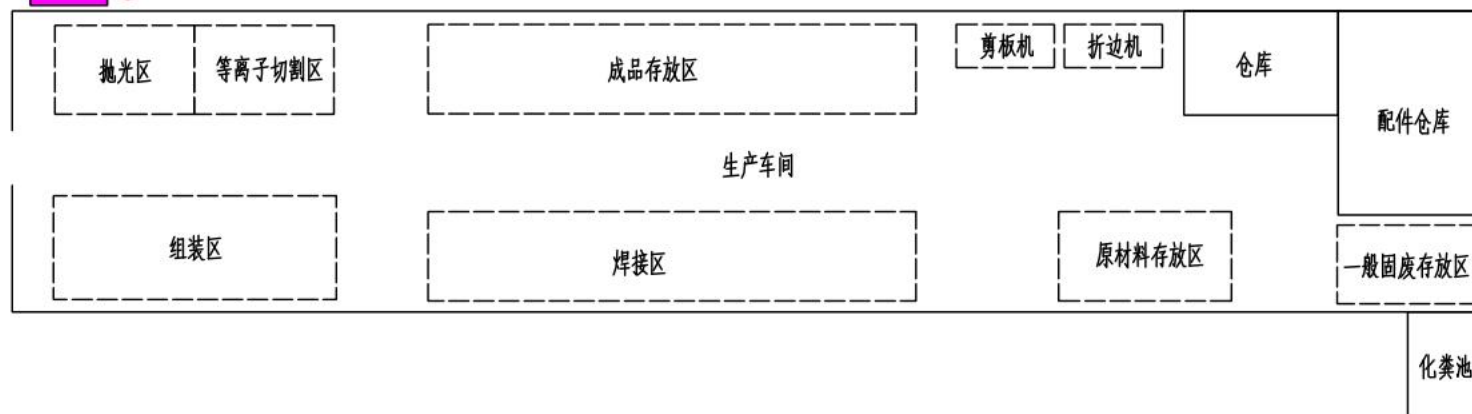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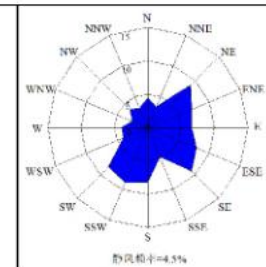
西侧：玻璃加工厂

布袋除尘器
15m高排气筒



北侧：塑钢门窗设备加工厂

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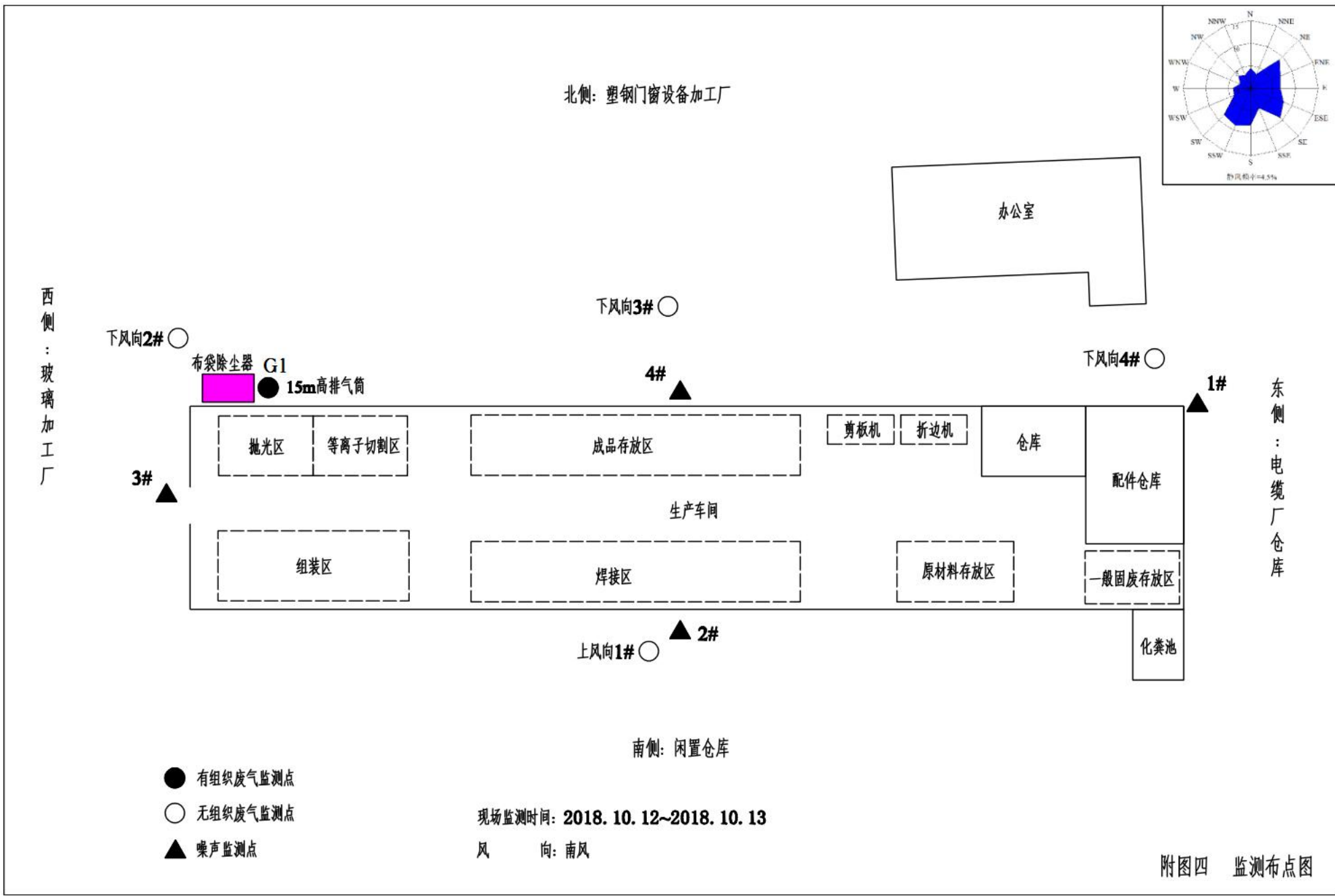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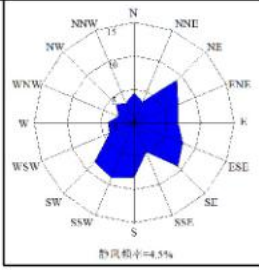


东侧：电缆厂仓库

南侧：闲置仓库

比例尺： 10m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一、委托书、承诺书

委托书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已建设完成，需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今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望尽快开展工作。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



承诺书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我公司承诺对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欺骗、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



附件二、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26433619X5 1-1	
名 称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18-1号
法定代表人	李猛
注册 资 本	伍佰贰拾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1995年06月15日
营 业 期 限	2003年03月07日至 年 月 日
经 营 范 围	啤酒制造设备及配件、饮料制造设备的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啤酒、果酒、饮料的生产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08 年 15 月 日 
提示: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附件三、环评审批意见

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评审批意见

编号：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 18-1 号，投资 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2 万元，本项目建筑面积 1809 平方米，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果酒设备 10 套。劳动定员 12 人，单班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生产 300 天。

我局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受理该项目并在济南市历城区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环境保护措施和我局审批意见后，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一、项目营运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本项目废水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沉淀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严禁废水未经许可外排，加强化粪池防渗漏措施。严禁利用渗井、渗坑或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排放、输送或者存贮污水。

2、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抛光粉尘、焊接烟尘和油烟废气，切割、抛光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放，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道引至楼顶排放，油烟废气执行《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小型规模标准。

3、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抛光机、剪板机、折边机运转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隔声门窗、风机增设消声器，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一旦发生噪声扰民，立即停业整顿。

第 1 页 共 2 页



审批、验收信息查询：历城区政府网 <http://xxgk.licheng.gov.cn/> 部门信息/区环保局/业务信息/行政许可公示

4、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和职工生活垃圾。下脚料、废焊丝、焊渣、收集的粉尘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5、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卫生防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厂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距离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住宅、学校、行政办公及医疗卫生等环境敏感建筑。增强防范意识，定期演练，按要求配备灭火器，防止火灾等事故发生。

二、建设单位要认真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建设使用的规定，按规定进行环保竣工验收。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三、该项目为临时选址，待城市规划实施到该区域时，该项目应服从规划，进行迁址；遇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变更，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要求执行。

四、建设单位安排专人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请历城区环境监察大队加强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公章)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四、防渗证明

防渗证明

我公司租赁山东伟池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建设了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该厂房内地面全部采用混凝土进行了硬化处理，生活污水化粪池采用红砖砌成，表面采用水泥砂浆进行了硬化防渗处理，防渗效果良好。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0月



附件五、现场照片



剪板机



折边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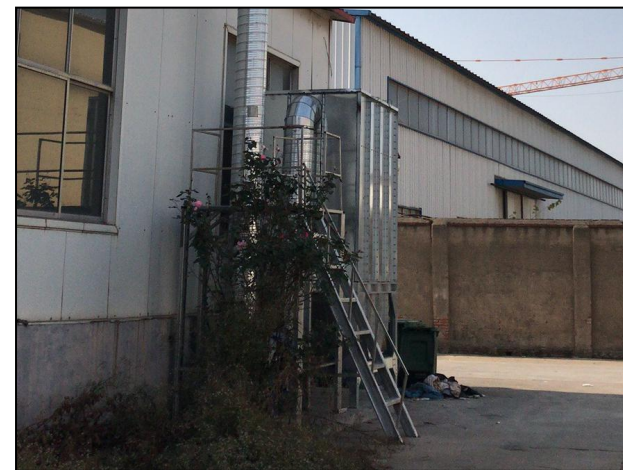
组装区



废气集气罩



双臂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布袋除尘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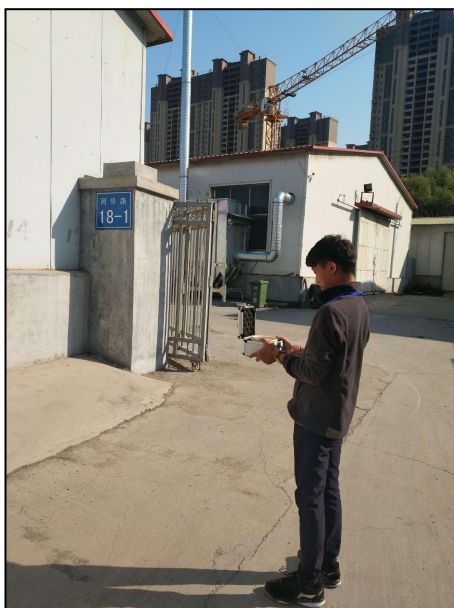
现场监测



现场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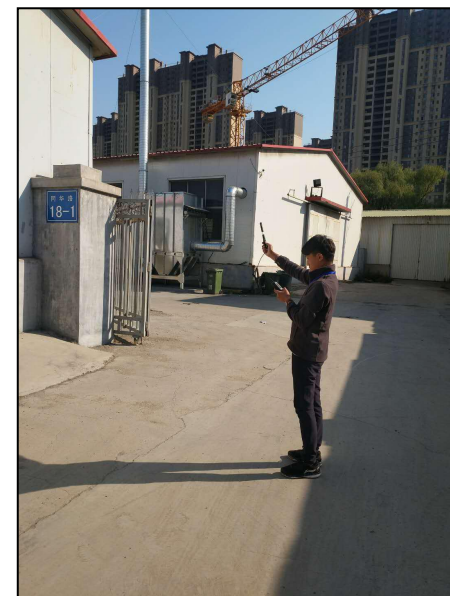
现场监测



现场监测



现场监测



现场监测

附件六、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年运行 300 天，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 50 套/年、果酒设备 10 套/年。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本项目产品生产周期较长，本次采用记录原材料实际用量的方法对项目运行工况进行了核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 运行工况记录情况

原材料名称	设计用量	监测日期	当日实际用量	生产负荷 (%)
管材	3t/a (10kg/d)	2018.10.12	9.5kg	95%
		2018.10.13	9.7kg	97%
板材	45t/a (150kg/d)	2018.10.12	140kg	93.3%
		2018.10.13	142kg	94.7%
焊丝	0.3t/a (1.0kg/d)	2018.10.12	0.95kg	95%
		2018.10.13	1.2kg	120%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九、检测报告



正本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TYJC[2018] (YS) 第 462 号



项 目 名 称: 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委 托 单 位: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测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Tianyi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1512343925

名称: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88号齐鲁工业大学历下校区办公楼六层, 七层(250013)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171512343925

发证日期: 2017年07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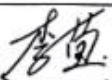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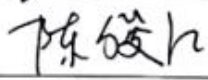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2年02月11日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人员职责表

职责	姓名	签名
报告编写人	李莹	
审核	张立勇	
签发	陈俊江	
	签发日期	2018年11月2日

受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13 日对该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一、监测方案

1.1 监测因子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排气筒高度及内径。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同时观测风向、风速、气压、气温等常规气象要素。

噪 声: L_{eq} 。

1.2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见表 1~表 3。

表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布袋除尘设施前、后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进口 1 次, 出口 3 次

表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一览表

监测布点要求	点 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厂界外 10m 范 围内设 3 个监控点	上风向 1#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表 3 噪声监测点一览表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布设位置	监测点布设意义
N1	东厂界	厂界外 1m, 1.2m 高	监测 2 天, 每天昼间 1 次
N2	南厂界	厂界外 1m, 1.2m 高	
N3	西厂界	厂界外 1m, 1.2m 高	
N4	北厂界	厂界外 1m, 1.2m 高	

1.3 监测时间与频率

有组织废气: 2018 年 10 月 12 日-2018 年 10 月 13 日进行, 监测 2 天, 每天进口 1 次, 出口 3 次。

无组织废气: 2018 年 10 月 12 日-2018 年 10 月 13 日进行,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噪 声：2018 年 10 月 12 日-2018 年 10 月 13 日进行，监测 2 天，每天 1 次。

1.4 监测方法

监测方法见表 4~表 6。

表 4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一览表

监测因子	方法来源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20

表 5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来源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m ³)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

表 6 噪声监测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来源	监测方法	检出限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以下空白——

二、废气污染源验收监测结果

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 布袋除尘设施进、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物	项目	监测结果					
		2018.10.12			2018.10.1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进口标干流量 (m³/h)	8326	/	/	8077	/	/
	排放浓度 (mg/m³)	67.2	/	/	64.9	/	/
	排放速率 (kg/h)	0.5595	/	/	0.5242	/	/
	出口标干流量 (m³/h)	9568	9361	9402	8947	9237	9278
	排放浓度 (mg/m³)	6.4	5.7	5.9	5.8	6.5	6.1
	排放速率 (kg/h)	0.0612	0.0534	0.0555	0.0519	0.0600	0.0566
备注	1.监测位置：布袋除尘设施进、出口 (G1)； 2.排气筒参数：圆形排气筒，高度 15m，排气筒内径 0.4m；						

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8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颗粒物	2018.10.12	上风向 1#	0.234	0.218	0.252	0.453
		下风向 2#	0.351	0.385	0.453	
		下风向 3#	0.268	0.402	0.436	
		下风向 4#	0.334	0.368	0.419	
	2018.10.13	上风向 1#	0.318	0.302	0.286	0.602
		下风向 2#	0.602	0.553	0.469	
		下风向 3#	0.569	0.536	0.487	
		下风向 4#	0.585	0.519	0.503	

2.2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9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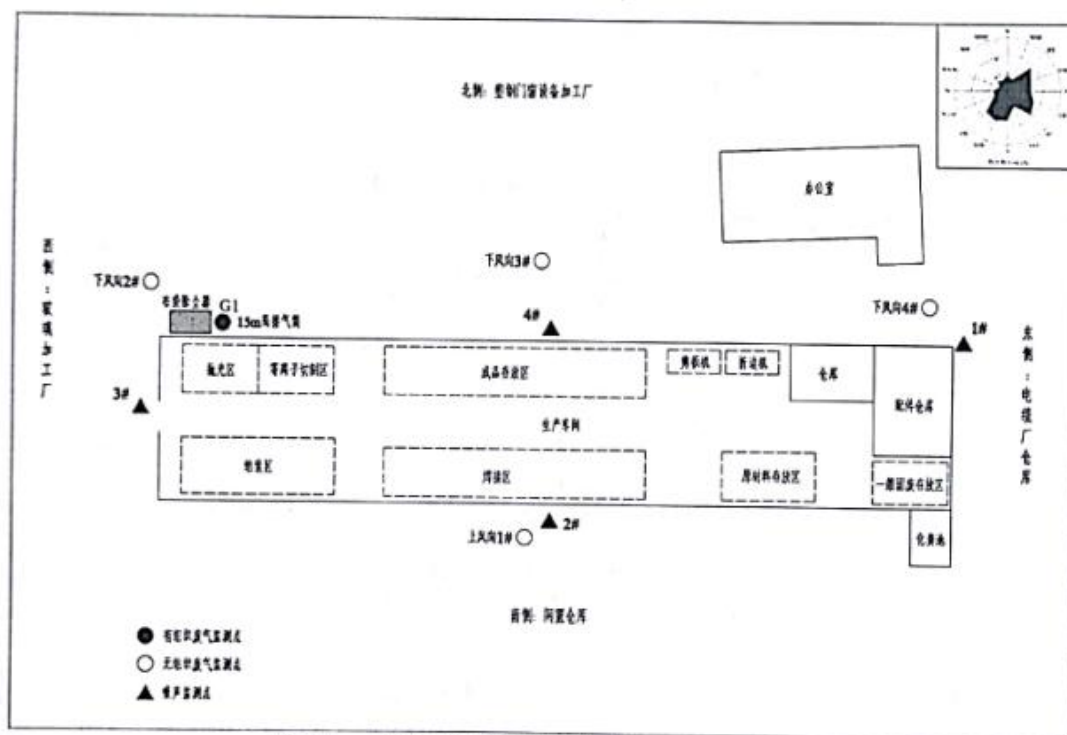
日期	气象 条件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18.10.12	13:00	21.3	101.1	S	1.4
	14:15	20.9	101.5	S	1.3
	15:30	20.6	101.7	S	1.4
2018.10.13	13:15	22.3	101.0	S	2.6
	14:30	22.7	100.9	S	2.5
	15:40	21.9	101.3	S	2.5

——以下空白——

三、噪声监测结果

表 10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序号	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2018.10.12	2018.10.13	备注
				昼间	昼间	
N1	东厂界	等效连续A声级 L_{eq}	dB(A)	56.8	56.5	工况： 企业正常运行
N2	南厂界			59.1	58.7	
N3	西厂界			58.6	58.1	
N4	北厂界			57.4	57.4	
气象条件	①2018.10.12 昼间，气压：101.1kpa 温度：21.3℃ 风向：S 风速：1.4m/s； ②2018.10.13 昼间，气压：101.0kpa 温度：22.1℃ 风向：S 风速：2.6m/s。					



附图1 废气及噪声监测点位 (2018.10.12-13 南风)

——以下空白——

四、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4.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后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无组织排放废气采样布点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

4.2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噪声仪器校验见表 11。

表 11 噪声仪器校验表（单位：dB（A））

监测项目	校验日期	测量前 校正	测量后 校正	是否 合格
厂界噪声	2018.10.12	93.7	93.8	合格
	2018.10.13	93.8	93.8	合格
备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有效期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18.08.08-2019.08.07	
	声校准器	AWA6223	2018.08.09-2019.08.08	

——以下空白——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检测专用章”、“CMA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 3、对客户送样的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
- 4、报告涂改无效。
- 5、报告未经同意请勿复印，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验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部分复印报告无效。
- 6、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7、对报告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带*的为分包项目。

公司名称：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58 号

齐鲁工业大学历下校区办公楼六层、七层

业务咨询：13210548822；15589986878

公司传真：0531-67875268

投诉建议：0531-67875268

客服电话：400-6531-812

邮 箱：sdstyjc@163.com

网 址：www.sdstyjc.com



附件十、验收意见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15日，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在济南市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并召开了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2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验收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验收项目监测情况的简要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华山街道同华路18-1号。项目总投资520万元，租赁闲置厂房占地面积1809m²，主要购置了剪板机、抛光机、折边机、氩弧焊机、等离子切割机等设备，利用原材料金属板材、管材，经下料、焊接、抛光、组合等工艺加工生产啤酒、果酒设备。项目职工12人，一班工作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生产规模为啤酒设备50套/年、果酒设备10套/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2018年6月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2018年8月29日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审批意见文号为“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本项目2018年09月开始建设，2018年10月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2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 5.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

（四）验收范围

本次是对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整体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即济南市历城区环境保护局“济历环报告表[2018]第（150）号”文件批复的建设项目。验收范围主要包括该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阶段比较，本项目实际建设中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及生产工艺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均与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一致，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不外排。化粪池采取了硬化防渗措施。

（二）废气

抛光、切割粉尘：本项目在抛光、切割工序上方均设置了集气罩，将抛光、切割粉尘统一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最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焊接烟尘：项目设置了 3 台双臂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将焊接烟尘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抛光机、剪板机、切管机、折边机、空压机及环保设施风机等。项目设备选型时优先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厂区内合理布局，将生产设备全部布置在车间内部，并设置减振基础。室外环保设备风机采用隔声罩、基础减振、柔性接头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设置了一般固废存放区及生活垃圾桶。一般固废存放区设置于车间内东南角，地面采取了混凝土硬化防渗处理。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全部存放至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处理；金属下脚料、焊渣、废焊丝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存放至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五）其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环评文件描述，项目不存在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的原材料及产品，主要风险事故类型为电路老化引起的火灾事故。企业采取的火灾防范措施有：

①设专人定期对厂内线路、电器设备进行巡视、排查，发现老化及时维护更换，消除火灾隐患。

②生产车间内设置了干粉灭火器等消防物资，并对消防物资定期进行检查及维护更新，确保事故发生时，可及时、安全使用，在第一时间做出反应。

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定期对员工进行防火知识培训，设置了禁烟、防火警示标牌，增强厂内人员的安全生产及防火意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项目无废水排放，本次验收无废水监测内容。

（二）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项目抛光粉尘、切割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检测结果，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6.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612\text{kg}/\text{h}$ ，可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颗粒物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leq 10\text{mg}/\text{m}^3$ ）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排放速率限值要求（15m 高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 $\leq 3.5\text{kg}/\text{h}$ ）。

②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602\text{mg}/\text{m}^3$ ，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厂界浓度监控点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三）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东、南、西、北四个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6.5\sim 59.1\text{dB}(\text{A})$ 之间，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

（四）固废

项目采用生活垃圾桶收集厂内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处理；金属下脚料、焊渣、废焊丝、尘灰等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存放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企业对产生的固体废物采取了妥善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环境质量和生态影响。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组现场勘察情况，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项目主体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按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无重大变动，具备正常运行条件。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环评批复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环保手续齐全，监测的主要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严格落实各项环保管理制度，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要求制定详细的监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气、噪声的自行监测，确保废气、厂界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进一步健全环保管理部门、人员，加强对环保管理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的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

3、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噪声和固废环保设施经主管环保部门验收后，项目可正式投入生产运行。

八、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见附件：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

2018年12月15日

附件：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果酒设备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2018 年 12 月 15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猛	济南中德啤酒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李猛	建设单位
组员	王召海	山东师范大学	副教授	王召海	专家
	王兆军	济南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王兆军	专家
	张善青	山东天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	张善青	检测单位
	郑一龙	山东优纳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郑一龙	环评单位